

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6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平台,为了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方便各位股东行使股东大会投票权,现发布公告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21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7月7日下午14:45分。
2.网络投票时间:2017年7月6日至2017年7月7日。

其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7月7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7月6日下午15:00至2017年7月7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7年6月30日(星期五)。

(七)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2017年6月30日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3),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需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且该股东不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任的律师。
(八)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江门市甘化路62号本公司综合办公大楼十五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项

议案1.逐项审议《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及签署本次终止协议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

子议案1.01 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
子议案1.02 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事项
子议案1.03 关于签署本次交易终止协议
子议案1.04 关于撤回申请文件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6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关联交易事项及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

特别提示:

议案1中的子议案1.02、子议案1.03、子议案1.04是以子议案1.01为前提条件的,也是与子议案1.01同步实施的。因此如子议案1.01在股东大会上获得通过,则子议案1.02、子议案1.03、子议案1.04是否获得通过都将影响议案1.01的通过;如子议案1.01不获得通过,则整个议案1.01不获得通过。

上述议案均为特别决议议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需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具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投票同意才能通过。

上述部分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均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实行单独计票。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1.00 | 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及签署本次终止协议并撤回申请文件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4) |
| 1.01 | 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 | <input type="checkbox"/> |
| 1.02 | 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事项 | <input type="checkbox"/> |
| 1.03 | 关于签署本次交易终止协议 | <input type="checkbox"/> |
| 1.04 | 关于撤回申请文件 | <input type="checkbox"/> |

四、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

1.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亲临本公司进行登记。

2.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亲临本公司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填好《股东登记表》(见附件2),通过传真或信函的方式办理登记(参会表决前需出示相关证件原件)。

(二)登记时间:2017年7月5日上午8:30~11:30,下午14:30~17:00。

(三)登记地点:本公司综合办公大楼五楼证券事务部。

(四)受托行使表决权人在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法人股东代理人须提交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代理人须提交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一)会期预定半天,凡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会议联系方式:

公司办公地址:广东省江门市甘化路62号。

联系单位:本公司证券事务部邮政编码:529030

联系人:沈峰

联系电话:0750-3277651 传真:0750-3277666

电子邮箱:gdgj@gdganhua.com

(三)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进程将当口通知进行。

(四)股东登记表及授权委托书(附件2,附件3)。

七、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四日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新提案提交表决,也无提案被否决或变更。

2.本次股东大会无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3.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一、会议的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情况: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6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了《关于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7-084)。

2.召开时间:2017年7月3日(星期一)下午14:00

3.召开地点:上海市闵行区陈行路2388号浦江科技广场3号楼3楼公司会议室

4.召开方式:现场会议形式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5.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董事长王锐

7.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参加会议表决的股东和股东授权代表共32名,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总和为329,851,68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717,505,878股)的45.6720%。其中,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1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总和为313,437,46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43.6843%;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为23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总和为14,412,21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2.2877%。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表决情况

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向上海翰迪数据服务有限公司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9,831,6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39%;反对2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61%;弃权0股。

其中,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17,051,05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828%;反对2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172%,弃权0股。

该议案投票表决通过。

2.《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向上海翰迪数据服务有限公司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9,831,6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39%;反对2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61%;弃权0股。

其中,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17,051,05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828%;反对2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172%,弃权0股。

该议案投票表决通过。

3.《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向上海翰迪数据服务有限公司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9,831,6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39%;反对2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61%;弃权0股。

其中,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17,051,05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828%;反对2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172%,弃权0股。

该议案投票表决通过。

4.《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向上海翰迪数据服务有限公司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9,831,6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39%;反对2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61%;弃权0股。

其中,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17,051,05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828%;反对2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172%,弃权0股。

该议案投票表决通过。

5.《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向上海翰迪数据服务有限公司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9,831,6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39%;反对2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61%;弃权0股。

其中,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17,051,05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828%;反对2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172%,弃权0股。

该议案投票表决通过。

6.《关于全资子公司、二级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9,831,6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39%;反对2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61%;弃权0股。

其中,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17,051,05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828%;反对2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172%,弃权0股。

该议案投票表决通过。

7.《关于全资子公司、二级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9,831,6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39%;反对2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61%;弃权0股。

其中,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17,051,05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828%;反对2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172%,弃权0股。

该议案投票表决通过。

8.《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9,831,6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39%;反对2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61%;弃权0股。

其中,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17,051,05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828%;反对2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172%,弃权0股。

该议案投票表决通过。

9.《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

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9,831,6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39%;反对2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61%;弃权0股。

其中,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17,051,05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828%;反对2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172%,弃权0股。

该议案投票表决通过。

10.《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9,831,6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39%;反对2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61%;弃权0股。